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及金额：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航天信息”）和 Varmeeego Solutions Limited 组成的联合体就“贸易单一窗口第三阶段”项目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商务及经济发展局（以下简称“香港商务及经济发展局”）签署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合同金额为港币 3,010,570,786.00 元（折合人民币约 2,735,464,827.58 元）。
- 合同签订时间和地点：2024 年 2 月 20 日，中国香港
- 合同生效时间：2024 年 2 月 20 日
- 合同履行期限：计划为 2024 年 2 月至 2037 年 2 月
- 对上市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若本合同顺利履行，预计将会对公司 2024 年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 特别风险提示：
 - 1、合同已对合同金额、付款方式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各方也均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 2、本合同业绩贡献尚无法准确预计，相关财务数据的确认请以公司经审计财务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合同签署情况

公司与 Varmeeego Solutions Limited 组成的联合体，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在中国香港就“贸易单一窗口第三阶段”项目与香港商务及经济发展局签署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为港币 3,010,570,786.00 元（折合人民币约 2,735,464,827.58 元，根据 2024 年 2 月 20 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测算）。上述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公司依据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规则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或《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情况

合同标的内容是为香港商务及经济发展局提供“贸易单一窗口第三阶段”项目的设计、供应、实施和维护服务。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香港商务及经济发展局是香港特区政府机构之一，下辖知识产权署、投资推广署、工业贸易署、邮政署、通讯事务管理局办公室、香港经济贸易办事处（海外）等机构，主要职能有制订和协调各项经济、商业及产业政策，致力缔造方便营商的环境，吸引外来投资、发展香港成为亚洲领先的电讯枢纽、提升香港作为卓越国际贸易及商业中心的地位。

三、联合体成员基本情况及职责分工

（一）联合体成员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Varmeege Solutions Limited

企业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香港特别行政区九龙观塘道 370 号创纪之城三期 26 层

成立时间：2018 年 9 月 5 日

经营范围：信息技术开发与服务

公司与 Varmeege Solutions Limited 不存在关联关系，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

（二）联合体责任分工

航天信息为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牵头完成项目设计、供应、实施、维护以及相关履约管理工作，并负责与香港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办理全部结算事宜。Varmeege Solutions Limited 作为联合体成员，负责提供项目所需的部分产品和服务以及相关项目管理工作。航天信息与 Varmeege Solutions Limited 相关权责利关系将通过由航天信息全资子公司香港爱信诺（国际）有限公司与 Varmeege Solutions Limited 签署相关协议的方式予以确定。

四、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相关主体：

（1）甲方：香港商务及经济发展局

（2）乙方（联合体）：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Varmeege Solutions Limited

2、合同名称：香港商务及经济发展局“贸易单一窗口第三阶段”设计、供应、实施和维护项目。

3、合同金额：合同总额为港币 3,010,570,786.00 元，其中实施阶段总金额为港币 1,072,568,352.00 元，维护阶段总金额为港币 1,938,002,434.00 元。

4、合同期限：（1）实施期：42 个月。实施期从签署合同日开始计起，至甲方签发系统相关阶段上线验收合格文件为止；（2）维护期：10 年（以甲方签发相关阶段系统上线验收合格文件日开始计起）。

5、合同付款方式

(1) 支付方式：乙方成员一致同意授权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与甲方办理与合同有关的洽商、确认、承认、支付结算等本项目工程相关一切事务，甲方应向联合体牵头人支付全部款项，联合体成员之间自行结算；

(2) 根据合同执行进度，甲方在实施期将分阶段付款：工程设计阶段（合同实施期金额的 8%）—设备安装阶段（经甲方验收合格，甲方支付至合同实施期金额的 35%）—用户验收测试阶段（经甲方验收合格，甲方支付至合同实施期金额的 55%）—系统交付阶段（经甲方完成审查，甲方支付至合同实施期金额的 100%）。

(3) 在项目进入维护期且满 1 年质保期之后，甲方按季度支付项目维护款。

6、争议的解决方式：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应遵照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予以解决。

7、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五、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的签署是航天信息国际化市场拓展的一个重要里程碑，体现了航天信息在数字政府领域的竞争优势，将进一步提升航天信息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若本合同顺利履行，预计将会对公司 2024 年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合同约定及企业会计准则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经营成果。

六、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1、本合同已对合同金额、付款方式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各方均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2、本合同的业绩贡献尚无法准确预计，相关财务数据的确认请以公司经审计财务报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2 日